

证券代码: 600288

证券简称: 大恒科技

编号: 临 2016-024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公司聘请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行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公司章程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考虑业务合作的连续性、对公司的了解程度等因素,公司拟继续聘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对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和内部控制进行审计。

独立董事赵秀芳女士、王学明先生、孙广亮先生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的意见。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三日